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收入 | 60,942,812,034 | (7.09) | 172,974,894,698 | (6.19) |
| 利润总额 | 8,397,486,356 | 59.32 | 23,159,498,090 | 40.7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579,020,173 | 88.54 | 14,840,906,124 | 42.5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235,104,448 | 82.97 | 14,040,650,863 | 39.8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2,024,543,598 | 13.59 | 52,772,770,228 | 22.7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1 | 106.67 | 0.81 | 52.8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1 | 106.67 | 0.81 | 52.8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59 | 增加3.48个百分点 | 20.29 | 增加5.36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596,198,991,252 | 586,842,753,960 | | 1.5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147,023,485,400 | 137,414,794,587 | | 6.99 |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本期金额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208,775,673 | 313,719,896 | 主要为本公司子子公司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等收入。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221,940,566 | 379,077,517 | 主要为本公司子子公司收到供热补贴、燃煤采购补贴等。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2,505,066) | (13,054,066)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1,811,000 | 7,169,763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63,824,907 | 178,710,716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0,229,579) | 151,188,466 | 主要为本公司子子公司收取预埋费收入及接受划转资产收入等。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6,661,561) | (6,748,069) |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53,945,983 | 106,063,502 |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68,955,335 | 103,736,460 | – |
| 合计 | 343,915,725 | 800,254,261 |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涉及金额 | 原因 |
|---|---|---|
|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个税手续费返还 | 206,903,593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
| 碳排放权交易费用 | 177,165,070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
| 碳排放权交易收入 | 130,845,828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名称 |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
|---|---|---|
|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 |
| 营业收入 | (6.19) | 主要由于境内发电量和平均上网电价同比下降。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2.52 | 主要由于境内燃料成本同比下降。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9.83 | 主要由于境内燃料成本同比下降。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52.83 | 主要由于境内燃料成本同比下降。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52.83 | 主要由于境内燃料成本同比下降。 |
|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 | |
| 应收账款 | (2.06) | 主要由于应收电费减少。 |
| 长期股权投资 | 3.99 | 主要由于公司本期确认联合营投资收益以及对联合营公司的新增投资的影响。 |
| 固定资产 | 3.56 | 主要由于本期基建及技改工程转固以及固定资产计提折旧的综合影响。 |
| 在建工程 | (5.03) | 主要由于本期新能源等基建工程增加和转固的综合影响。 |
| 无形资产 | 7.09 | 主要由于本期直接采购以及无形资产计提摊销的综合影响。 |
| 短期借款 | (5.94) | 主要由于偿还短期借款导致。 |
| 合同负债 | (76.21) | 主要由于随着居民供暖季结束，预收热费逐步确认为收入。 |
| 其他应付款 | (14.83) | 主要由于应付工程款减少。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2.69) | 主要由于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减少。 |
| 其他流动负债 | 14.40 | 主要由于期末增值税增加。 |
| 衍生金融负债（非流动负债） | 65.55 | 为中新电力持有的燃料合约和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 应付债券 | 22.16 | 主要由于本期新增发行债券。 |
| 利润表主要数据： | | |
| 营业成本 | (10.54) | 主要由于境内燃料成本同比下降。 |
| 所得税费用 | 19.96 | 主要由于本期境内电力分部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546.58) | 主要由于本期净融资金额同比减少。 |

（四）公司境内各电力板块利润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境内电力板块 | 利润总额 | | 变动比例（%） |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 上年同期数 | |
| 燃煤 | 132.68 | 65.68 | 102 |
| 燃机 | 8.94 | 8.56 | 3 |
| 风电 | 46.30 | 52.00 | (11) |
| 光伏 | 33.07 | 24.30 | 36 |
| 水电 | 0.90 | 1.19 | (24) |
| 生物质 | (0.19) | (4.53) | 96 |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94,586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 国有法人 | 5,066,662,118 | 32.28% | – | 无 | – |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4,203,419,830 | 26.78% | – | 无 | – |
|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566,124,549 | 9.91% | – | 无 | – |
|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493,316,146 | 3.14% | – | 无 | – |
| 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472,000,000 | 3.01% | – | 无 | –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466,963,720 | 2.97% | – | 无 | – |
| 大连市国有资本管理运营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65,500,000 | 1.69% | – | 质押 | 100,000,000 |
|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58,462,600 | 1.65% | – | 无 | – |
| 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244,205,000 | 1.56% | – | 无 |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其他 | 163,827,035 | 1.04% | – | 无 |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 5,066,662,118 | 人民币普通股 | 5,066,662,118 |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 4,203,419,830 | 境外上市外资股 | 4,203,419,830 |
|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 1,566,124,549 | 人民币普通股 | 1,566,124,549 |
|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493,316,146 | 人民币普通股 | 493,316,146 |
| 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 472,000,000 | 境外上市外资股 | 472,000,000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466,963,720 | 人民币普通股 | 466,963,720 |
| 大连市国有资本管理运营有限公司 | 265,5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65,500,000 |
|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 258,462,6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58,462,600 |
| 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44,205,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44,205,00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163,827,035 | 人民币普通股 | 163,827,035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二）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三）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 | 2024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23,357,857,642 | 19,932,035,366 |
| 衍生金融资产 | 25,155,239 | 256,005,161 |
| 应收票据 | 401,329,751 | 419,949,352 |
| 应收账款 | 46,676,706,029 | 47,653,275,009 |
| 预付款项 | 4,265,966,571 | 4,526,966,476 |
| 其他应收款 | 4,633,673,497 | 3,501,815,820 |
| 存货 | 9,526,683,981 | 13,444,203,643 |
| 合同资产 | 46,194,611 | 47,863,241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086,149,884 | 1,049,836,569 |
| 其他流动资产 | 4,831,656,569 | 5,067,403,846 |
| 流动资产合计 | 95,001,373,811 | 96,289,654,504 |
| 非流动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长期） | 5,889,262 | 38,104,951 |
| 长期应收款 | 6,173,548,190 | 7,115,271,066 |
| 长期股权投资 | 25,628,385,239 | 24,645,900,611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90,814,597 | 589,919,597 |
| 投资性房地产 | 568,627,319 | 591,511,948 |
| 固定资产 | 340,190,438,514 | 328,511,290,218 |
| 在建工程 | 68,230,510,121 | 71,844,297,025 |
| 使用权资产 | 11,664,032,040 | 10,032,927,974 |
| 无形资产 | 19,502,009,063 | 18,211,165,654 |
| 商誉 | 11,938,068,051 | 11,523,428,427 |
| 长期待摊费用 | 369,515,312 | 324,977,96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545,510,416 | 3,256,069,471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3,790,269,317 | 13,868,244,523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501,197,617,441 | 490,543,099,456 |
| 资产总计 | 596,198,991,252 | 586,842,753,960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57,532,341,663 | 61,165,907,856 |
| 衍生金融负债 | 376,588,876 | 176,614,037 |
| 应付票据 | 3,409,101,989 | 2,721,899,076 |
| 应付账款 | 15,564,731,019 | 16,462,989,043 |
| 合同负债 | 839,454,097 | 3,528,663,617 |
| 应付职工薪酬 | 3,168,032,094 | 1,153,030,328 |
| 应交税费 | 2,720,471,619 | 2,226,282,687 |
| 其他应付款 | 35,224,203,665 | 41,368,132,876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5,529,431,274 | 41,152,560,129 |
| 其他流动负债 | 10,068,839,969 | 8,792,986,775 |
| 流动负债合计 | 164,823,206,185 | 178,738,066,434 |
| 非流动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长期） | 449,668,934 | 271,621,472 |
| 长期借款 | 151,840,011,366 | 151,827,548,212 |
| 应付债券 | 45,503,288,657 | 37,248,234,560 |
| 租赁负债 | 8,047,721,372 | 6,683,806,553 |
| 长期应付款 | 2,107,132,051 | 1,962,886,537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24,948,421 | 25,209,571 |
| 预计负债 | 1,344,900 | 42,066,382 |
| 递延收益 | 1,581,318,077 | 1,454,942,456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720,314,859 | 1,711,661,521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4,149,065,341 | 4,328,884,852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215,424,823,919 | 206,056,861,156 |
| 负债合计 | 380,248,030,104 | 383,794,927,590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15,698,093,369 | 15,698,093,369 |
| 其他权益工具 | 80,169,086,100 | 80,170,696,120 |
| 资本公积 | 16,829,697,137 | 16,520,150,916 |
| 其他综合收益 | (350,964,717) | (540,803,705) |
| 专项储备 | 1,386,565,915 | 771,123,728 |
| 盈余公积 | 8,186,274,738 | 8,186,274,738 |
| 未分配利润 | 26,104,732,868 | 16,609,249,43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47,023,485,400 | 137,414,794,587 |
| 少数股东权益 | 68,927,475,748 | 65,633,041,783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215,950,961,148 | 203,047,836,370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596,198,991,252 | 586,842,753,960 |

公司负责人：王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明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远晖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9月

编制单位：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证券代码：600011 证券简称：华能国际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第三季度报告

| 项目 |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
|---|---|---|
| 一、营业总收入 | 172,974,894,698 | 184,395,715,008 |
| 其中：营业收入 | 172,974,894,698 | 184,395,715,008 |
| 二、营业总成本 | 151,222,845,394 | 168,159,027,089 |
| 其中：营业成本 | 138,469,447,153 | 154,845,258,722 |
| 税金及附加 | 1,772,604,568 | 1,426,567,153 |
| 销售费用 | 196,223,744 | 180,191,612 |
| 管理费用 | 4,854,324,712 | 4,595,961,601 |
| 研发费用 | 956,067,690 | 1,152,795,604 |
| 财务费用 | 4,975,177,567 | 5,958,252,388 |
| 其中：利息费用 | 5,251,888,615 | 5,993,246,139 |
| 利息收入 | 262,809,806 | 449,829,607 |
| 加：其他收益 | 575,213,198 | 663,828,183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024,212,053 | 1,089,675,836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021,699,676 | 1,091,823,960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5,336,846) | 136,326,686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621,447,163) | (1,193,369,466)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76,991,065 | (8,306,769)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2,901,681,581 | 16,924,852,398 |
| 加：营业外收入 | 600,683,224 | 328,281,096 |
| 减：营业外支出 | 342,866,715 | 793,230,264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3,159,498,090 | 16,459,903,229 |
| 减：所得税费用 | 3,723,354,777 | 3,103,733,070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9,436,143,313 | 13,356,170,159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9,436,143,313 | 13,356,170,159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4,840,906,124 | 10,412,915,465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4,595,238,189 | 2,943,254,694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74,298,460 | (22,642,204)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89,838,988 | (26,808,148)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76,442,869 | (101,028,580) |
| （1）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76,442,869 | (101,028,580)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13,396,119 | 74,220,432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0,093,361) | 12,209,432 |
| （2）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282,913,768) | (241,844,065) |
|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516,403,248 | 303,855,065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15,540,529) | 4,165,944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9,510,441,773 | 13,333,527,955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5,030,744,112 | 10,386,107,317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4,479,697,661 | 2,947,420,638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81 | 0.53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81 | 0.53 |

公司负责人：王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明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远晖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9月

编制单位：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94,701,324,443 | 204,420,768,120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93,331,477 | 372,576,154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58,699,206 | 1,063,947,13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95,753,355,126 | 205,857,291,411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17,664,330,184 | 140,069,434,235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2,693,846,735 | 12,665,468,524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9,895,566,864 | 8,809,963,799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26,751,115 | 1,309,642,22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2,980,494,898 | 162,854,508,78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2,772,770,228 | 42,992,784,625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570,532 | 14,389,8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67,048,963 | 466,354,386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73,285,373 | 356,213,892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9,697,769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360,243,28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588,488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67,061,125 | 1,196,197,468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6,936,144,448 | 35,781,566,604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7,184,337 | 897,000,8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22,842,0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3,224,515 | 10,630,01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7,176,553,300 | 36,712,039,32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5,809,492,175) | (35,515,831,855)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404,899,053 | 22,681,768,355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616,788,917 | 22,681,768,355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82,546,383,909 | 83,328,253,033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9,800,000,000 | 62,1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31,948,466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4,083,231,417 | 168,111,021,388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12,411,251,170 | 140,260,168,371 |
| 赎回永续债支付的现金 | 20,500,000,000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3,472,852,023 | 12,481,689,112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813,036,729 | 1,022,988,462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29,971,416 | 2,384,072,47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7,414,074,609 | 155,125,929,95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330,873,192) | 2,985,091,432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2,684,316) | 19,510,189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619,750,545 | 10,481,554,391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8,601,106,276 | 16,150,634,831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2,220,856,821 | 26,632,189,222 |

公司负责人：王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明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远晖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11 证券简称：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25-064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审计师；继续聘任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香港审计师。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经审计）人民币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15.05亿元。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审计收费人民币8.54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已提取审业风险基金人民币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人民币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亚科技"）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系列案中，判决立信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在江苏保千里视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千里"）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系列案中，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金亚科技案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完毕。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131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事项不影响立信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项目合伙人石爱红女士，2010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9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长期服务于电力能源行业，曾负责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A+H股审计工作，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签字注册会计师田俊杰先生，201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谢东良先生，于201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年开始在立信执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0年以上，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

2.诚信记录

立信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立信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6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1,809万元，其中包括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300万元，并按实际审计范围调整，2026年度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与2025年度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和香港立信具备相关资格，具有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国内及国际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师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审计师；聘任香港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香港审计师，2026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1,809万元，其中包括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300万元，并根据实际审计范围调整。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师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审计师；继续聘任香港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香港审计师。2026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1,809万元，其中包括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300万元，并按实际审计范围调整。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11 证券简称：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25-062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28日在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或"本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亲自出席和委托出席的董事15人，刘安仓董事、周奕董事因其他事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王葵董事长代为表决；李来龙董事因其他事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杜大明董事代为表决；曹庆董事、高国勤董事因其他事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夏清独立董事代为表决；丁旭春董事、王剑锋董事因其他事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贺强独立董事代为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葵董事长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依据充分，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二、同意《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该报告中的相关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同意《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报告中的相关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四、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审计师；继续聘任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26年度香港审计师，2026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1,809万元人民币，其中包括内控审计费用300万元人民币，并按实际审计范围调整。同意《审计师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及《审计师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五、关于公司2026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同意新加坡大士能源有限公司（"大士能源"）及其下属公司2026年度开展燃料掉期业务交易额度不超过12亿美元，汇率远期业务交易额度不超过17亿美元，利率掉期业务交易额度不超过3亿美元，以上有效期均为一年，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同意由大士能源管理层组织实施开展金融衍生品的交易。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

六、关于公司2026年与华能集团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同意公司与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华能集团"）签署《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华能集团框架协议"），并与华能集团及其子公司和联系人进行华能集团框架协议项下的关联交易，同意华能集团框架协议下对有关交易金额的预计。授权王葵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对华能集团框架协议进行非实质性修改，并在与华能集团达成一致后签署该协议及采取适当行动处理其他相关事宜。

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认为：华能集团框架协议是按下列原则签订的：（1）按一般商业条款（即按公平磋商基准或不逊于公司能够获得的来自独立第三方之条款）；（2）按公平合理的条款并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和（3）属于公司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

2.同意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授权王葵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对日常关联交易公告进行非实质性修改，并进行适当的信息披露。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七、关于公司2026年至2028年与天成租赁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同意公司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成租赁"）签署《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至202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天成租赁框架协议"），并与天成租赁进行天成租赁框架协议项下的关联交易，同意天成租赁框架协议下对有关交易金额的预计。授权王葵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对天成租赁框架协议进行非实质性修改，并在与天成租赁达成一致后签署该协议及采取适当行动处理其他相关事宜。

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认为：天成租赁框架协议是按下列原则签订的：（1）按一般商业条款（即按公平磋商基准或不逊于公司能够获得的来自独立第三方之条款）；（2）按公平合理的条款并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和（3）属于公司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

2.同意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授权王葵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对日常关联交易公告进行非实质性修改，并进行适当的信息披露。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八、关于修订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同意聘任秦海峰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秦海峰先生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九、同意关于修订《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部重大事项决策权责清单》的议案

十、同意关于修订《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办法》。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办法》。

十一、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鉴于上述决议中第四、六、七项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关于会议的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以股东会通知的形式另行公告。

上述第六、七项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股份上市地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王葵、刘安仓、杜大明、周奕、李来龙、李进作为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了上述议案的表决。

以上决议于2025年10月28日在北京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

附件：秦海峰先生简历

秦海峰，1968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华能国际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曾任华能南通电厂厂长、华能国际江苏分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华能新疆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华能甘肃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专业，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秦海峰先生与华能国际的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华能国际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秦海峰先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截至目前，秦海峰先生未持有华能国际股份。

证券代码：600011 证券简称：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25-061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含400亿元）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1335号）。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本期债券"）的发行。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发行额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利率为2.05%，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重新定价周期，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未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公司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1个周期，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额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利率为2.28%，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重新定价周期，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公司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1个周期，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将用于生产性支出，包括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及运营等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用途。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网址为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